

江西省司法厅

赣司法制字〔2018〕84号

江西省司法厅关于准予南昌市公安局 青云谱分局公职律师办公室设立的决定

南昌市公安局青云谱分局：

你局关于申请设立公职律师办公室的申请材料收悉。

经审核，同意设立南昌市公安局青云谱分局公职律师办公室，主管机关为：南昌市青云谱区司法局，首批组成人员为：周理锋、陈俊、陈龙、胡捷、何玉玮。请严格按照《江西省司法厅关于公职律师工作试点的实施方案》和《江西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

步做好公职公司律师试点工作的通知》规定开展公职律师试点工作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本厅领导，厅办公室、律师工作处，省律师协会，南昌市司法局，
南昌市青云谱区司法局。

江西省司法厅办公室

2018年7月24日印发
